

檔 號：

保存年限：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樓

聯絡人：專員沙韻雯

聯絡電話：02-8995-3109

傳真電話：02-8521-1593

電子郵件：lunisasa@cip.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原民教字第112006323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總說明及逐條說明表(2477266_112I00P009738_11200632372_112D2027438-01.pdf、2477266_112I00P009738_11200632372_112D2027440-01.pdf)

主旨：「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勵修習大專校院原住民族重點科系課程及師資培育學程要點」，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以原民教字第1120063237號令訂定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總說明及逐條說明表1份，請查照。

正本：大專院校

副本：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含各直轄市及離島）、本會綜合規劃處、本會教育文化處(均含附件)

電 2023/12/27 文
交 14:23:49 章

原住民族行政課 112/12/27



1120029063